

**严打主线：
打黑恶、反盗抢**

记者：去年一年，我省公安机关组织开展了打击防范“两抢一盗”犯罪大会战等严打整治行动，侦破了不少大案要案，也破获了许多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影响群众安全感的小案。公安机关如何处理大案与小案之间的关系？

吴鹏飞：群众利益无小事。哪怕是看起来再小的一个案子，也可能给一个家庭带来诸多损失甚至是伤害。所以我们公安机关既要破大案要案，更要重视发生在群众身边、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小案。

小案连民心，小案也可能演变为大案。为此，我们在全省深入开展了打击防范“两抢一盗”犯罪大会战等专项行动和社会治安整治行动，坚决打掉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让百姓切实增强安全感，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新期待、新要求。

过去一年，全省公安机关破获刑事案件17.6万多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0.8万多人，抢劫、抢夺案件同比分别下降20.88%和10.54%。

为始终保持对违法犯罪的严打态势，我们已于今年年初在全省部署开展了冬春季严打整治行动。今后，我们要继续坚持“严打”方针和零容忍理念，进一步增强打击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始终保持对违法犯罪活动的高压态势。

针对当前全省治安形势，省厅决定在全省开展“打黑恶、反盗抢”安民行动，作为今年严打整治工作的主线。

**重拳出击
新型诈骗犯罪**

记者：去年10月以来，电信诈骗犯罪案件屡屡发生，部分群众深受其害。公安机关应该如何应对？

吴鹏飞：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互联网走进千家万户，一些新兴的网络犯罪形式不断出现，违法犯罪分子将诈骗的目标锁定在了普通市民的身上。

这种犯罪方式具有涉众性，且容易产生广泛的社会影响。对于电信诈骗等经济犯罪，我们将重拳出击、快侦快破，加大抓现行、打团伙和侦破系列案件的力度，同时利用多种方式向群众做好宣传，让群众了解这类犯罪的特点，能够识别犯罪分子的诈骗伎俩，挤压犯罪分子的作案空间。

**尽快实行
《居住证》一证通**

记者：越来越多的外来人口涌入城市，寻找工作的机会和生活的空间。在流动人口管理方面，公安机关有哪些举措？

吴鹏飞：在每一个城市，每个积极向上的人都在为城市的进步和社会的发展尽着自己的一份力量。

为了方便管理，我们要积极

省人大代表、省长助理、省公安厅厅长吴鹏飞：

**民警织“围脖”
意味着开放和责任**

本报记者 董钊



“严打”、“民警开微博”等，这些热词都曾成为社会议论的话题，而这些又都与公安工作密切相关。

2月14日，省人大代表、省长助理、省公安厅厅长吴鹏飞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说：“公安机关既要破大案要案，也要重视发生在群众身边、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小案。”



吴鹏飞

争取、抓紧做好《山东省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办法》的立法工作，尽快在全省实行《居住证》一证通制度，使流动人口凭《居住证》就可以享受劳动就业、社会保险、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待遇，增强流动人口登记办证的自觉性。

记者：在流动人口相对密集的地方，治安状况往往比较复杂，公安机关如何维护好这一方平安？

吴鹏飞：这就要求我们及时进行滚动摸排，加强对聚居区域、活动场所的管理，及时掌握其动态轨迹，以便有针对性地进行实时管控。

同时，还要严格落实交易、住宿、上网人员实名登记制度，大力推行娱乐服务场所从业人员指纹考勤系统，提高查控效能，服务治安管理工作。

**严管重治
高速路违法行为**

记者：一场车祸，可能会给两个甚至更多家庭带来不幸。在齐鲁晚报接到的读者来电中，涉及道路安全的问题也不少，尤其是大货车闯祸的情况多次被媒体报道。公安机关对此有哪些管控措施？

吴鹏飞：我们在加强道路通行秩序管控的同时，要找准事故易发的重点路段和重点时段，调配警力实施重点管控，做到重点时段和路段不漏管、不失控。

要加强高速公路通行秩序管理，对超速、大货车不按规定车道行驶，违法停车等交通违法行为严管重治；加强农村公路管控，及时查处酒后驾驶和拖拉机、三轮车违法载人等交通违法行为，切实消除安全隐患。

**所有审批事项
将网上运行**

记者：我们看到有很多公安单位都完善了网站，很多民警都开了微博，这在一定程度上畅通

了民意诉求的渠道。

吴鹏飞：对，为了对公众更加开放，我们要继续组织开展“大走访”开门评警活动。

建网站、开微博都是应时而生的，我们要坚持把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作为衡量和检验公安工作的根本标准，既要抓安全感的提升，又要抓满意度的提升。

今后，我们要把“山东公安服务在线”打造成知名品牌，“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各级公安机关应确保承诺兑现、服务到位，上半年力争把所有审批事项放在网上运行。

民警开微博，是一种开放的姿态，接受社会监督，同时也意味着责任之重大。我们鼓励民警通过QQ、博客、微博等网络工具，进一步拓宽与网民和服务对象沟通的新渠道，使警务工作的时空得到拓展。同时，民警开微博，也是接受社会监督，责任也会越来越重，促使我们的工作干得更好。

**执法不规范
“一票否决”**

记者：我们在生活中经常说的一句话就是“有事找警察”，可见百姓生活与公安工作的联系是多么密切。

吴鹏飞：公安工作与百姓生活密切相连，人民群众对公安机关寄予厚望，这也是我们感到肩上责任重大的原因所在。

“贴近百姓”不仅是一种口号，更是公安民警的实际行动。省公安厅要引导广大民警做到真正在思想上尊重群众、感情上贴近群众、工作上依靠群众，始终怀着对群众的深厚感情去工作、去执法，为群众排忧解难，维护好群众合法权益。

记者：去年，公安机关开展了执法规范化建设活动，此举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认可。

吴鹏飞：我们围绕中央政法委“三项重点工作”和公安部“三项建设”的要求，以勇当全国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领头羊”为目标，全警全力、实干实效。

我们要求全省公安民警全面提升理性、平和、文明、规范的执法素质和能力，进一步提升了公安机关执法公信力，带动了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的整体进步。

去年，我省公安机关的执法规范化建设成效显著，公安部在我省召开全国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座谈会，总结推广了我省的做法。在全国政法工作会议上，我省还作了典型发言。

记者：怎样才能保证警察执法行为的规范化？

吴鹏飞：省公安厅制定了《山东省公安机关规范执法“十条严禁”》和《山东省公安厅进一步提升执法规范化建设水平的33条措施》。

我们将组织常态化督导，采取明查暗访、重点抽查、交叉互查等形式，及时检查工作落实情况。

督察部门要开展专项督察，查找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和不足之处。各级各部门警种开展执法规范化建设情况要纳入执法质量考评、综合考评、绩效考核范围。对于执法规范化建设达不到要求的单位，在评先创优中实行“一票否决”。

金裕人生礼到家
中国平安拜年来!